

【A】

【同意公开】

#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市监议字〔2020〕21号

签发人：宋驰

## 对政协长春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 247 号提案的答复

张利彪、艾春明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培育高价值专利，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感谢您们对长春市知识产权工作的支持，现答复如下：

2019年，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总体工作安排，长春市知识产权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国家、省知识产权局的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把知识产权作为城市创新发展的核心要素和关键环节，在深化知识产权保护、促进、运用、管理和服务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探索和改革，全力推进知识产权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2019年长春市专利申请总量为23144件，同比增长15.3%。其中：发明专利9215件，同比增长8.2%，实用新型12484件，外观设计1445件。2019年长春市专利授权总量为11894件，同比增长15.8%。其中：发明专利2600件，同比增长7.6%，实用新型8392件，外观设计902件。

## 一、知识产权工作开展情况

### (一) 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多元化知识产权保护、纠纷解决和维权援助机制。

1、充分发挥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优势。我市 12315、12330-2 等 5 个维权与举报投诉热线统一并入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5 线合一”指挥中心，实现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投诉统一受理、转办，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执法能力，提高了案件处理的效能。

2、加强行政保护队伍建设。以国家、省、市机构改革为契机，在全市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管理改革，成立集专利、商标等领域行政管理、行政执法和综合服务于一体的知识产权局，设商标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保护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处，共同负责知识产权保护的全面协调工作。

3、成立知识产权执法稽查分局。率先在东北成立知识产权执法稽查分局，专门负责专利与商标相关违法案件。对两个领域中违法行为，主动出击，摸排案源线索，掌握相关情况，开展专项整治。目前已立案 12 件，涉及医药等 6 个行业暨亚泰等 5 大品牌，对相关侵权商品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4、开展知识产权保护铁拳行动。按照国家局部署，制定《2019 年长春市知识产权执法“铁拳”行动方案》，严厉打击侵犯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特殊标志等违法行为。出动执法人员 919 人次，办结案件 22 件，涉案经营额 8.13 万元，罚没 12.25 万元，没收物品货值 4.87 万元。

5、加大国际展会、特色展会维权援助工作力度。实行咨询、服务、保护、调解多头并进的展会知识产权维权模式。在第十六届汽博会、第十八届农博会和东博会期间，设立知识产权现场维权援助投诉窗口，向参展商与参观人员进行知识产权知识的普及和宣传。现场解答知识产权相关问题 200 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 1000 余份。

## **(二) 开展知识产权强企工作，提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

1. 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和建设。中国营商环境评价工作作为全市的一项重要工作，一是在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指标评测中，沟通协调市版权局共同完成该项指标答题材料准备的工作，共完成收集、汇总相关佐证文件、图片、截图 1416 个；二是组成“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答题组赴京参加中国营商环境评价现场答题；三是与版权局共同拟定长春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计划和提升计划（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我市营商环境评价中知识产权社会满意度排名靠前。

2. 设立长春商标受理窗口。积极向原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申请设立商标注册申请受理和质权登记“双授权”窗口，为市场主体节省商标注册时间、节约商标注册成本。共接受商标业务咨询 8000 余次，受理商标注册申请 4723 件，已核准注册 1537 件。受理量居全省首位，在全国窗口中排名前二十。受理商标专用权质权登记申请 34 件，为企业融资 5.083 亿元。2018 年底扩大业务范围以来，共办理商标后续业务 953 件。目前，商标窗口申请已由原来的商标注册申请 1 项扩大至 24 项，涵盖全部商标注册的基本业务；今年 6 月，正式开展网上业务受理。窗口业务已覆盖全省。

3. 支持企业参加优秀专利技术转化与产业化项目参加国家、省专利奖评选。强化政策引导作用，规范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发挥知识产权对企业创新的支撑引领和带动作用，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通过鼓励和表彰为技术(设计)创新及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专利权人和发明人(设计人)，不断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催生更多更好的专利成果。推荐吉林奥莱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5 个单位 7 项专利申报国家知识产权局 21 届中国

专利奖。推荐长春亚泰生物药业公司等 10 家公司 12 项专利申报第 3 届吉林省专利奖评选工作。其中，2 户企业获得中国专利奖优秀奖，6 户企业获得吉林省专利金奖，9 户企业获得吉林省专利优秀奖。

4. 组织开展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培育工作。推动创新主体强化知识产权管理能力、高质量专利产出能力、知识产权运营能力和知识产权风险管控能力，引导企业建立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机制，不断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对我市现有优势、示范企业进行调研，了解企业在知识产权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需要帮助解决的事项等情况；宣传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的优惠政策，动员企业参与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组织长春风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10 户企业开展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考核和复核工作。中车长春轨道客车、奥莱德光电、修正药业等 3 户企业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长春贝斯特等 9 户企业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5. 推进商标专用权质押工作。提升企业商标资本运作能力，引导企业实现商标资产从“无形”向“有形”转化，助力企业缓解资金压力。召开全市商标专用权质押融资工作推进大会，与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标志着我局探索创新商标专用权质押融资方式成功迈出了第一步。引入第三方担保机构，解决中小企业规模有限而“不能贷”“贷的少”的问题。目前已累计引导我市企业利用商标质押融资 10 亿余元。

6. 开展发明专利后补助申报工作。按照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征集 2019 年度专利补助项目的通知》要求，组织长春市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在长春市有经常居所或营业场所的非职务发明专利权人申报发明专利后补助。共申

报发明专利后补助项目 124 件，申请后补助款 12.4 万元。

### **（三）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提高知识产权管理服务水平。**

1. **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在“4.26 世界知识产权日”“专利周”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以“知识产权助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组织亚泰生物药业等 6 家获得“吉林省专利奖”的企业在省图书馆集中展示；利用中国国际商标品牌节宣传推介我市品牌，免费向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及相关公众推广长春市地理标志产品及知名商标品牌企业，我市一汽集团、一汽轿车、长白山人参、长春大米、双阳梅花鹿和中之杰食品六个单位荣获 2019 中华品牌商标博览会金奖，我局获商标品牌节贡献奖；加强三大展会开展知识产权维权与保护宣传活动。在汽车博会、农博会和东博会期间，向参展商与参观人员进行知识产权知识的普及和宣传，现场解答知识产权相关问题 200 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 1000 余份，

2. **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训。**针对我市企业存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设置不健全、管理范围狭窄、管理制度不到位、管理投入不足、知识产权归属不清晰、技术创新奖励机制不完善和没有专职的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等现状，为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人才工作水平，培养知识产权专业队伍，组织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人员先后参加省厅开展的“专利质押融资”“专利保险”“知识产权金融”等培训班。为提高我市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能力，积极参加国家知识产权局组织“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建设服务体系”“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等业务培训班。

3. **组织开展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工作。**培养全市中小学生的知识产权意识和创新精神，培育全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工作的试点、示范学校，推进全市中小学素质教育，让青少年从小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

充分发挥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创新型校园文化建设。推荐试点学校申报国家和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组织长春吉大附中力旺实验中学等 11 所学校参加省首批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评选，并全部入围吉林省首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学校。组织长春吉大附中等 30 所试点学校 83 件作品参加全省青少年发明创造大赛，做好参赛作品申报、审核、推荐和现场保障工作，确保参赛作品数量和质量。与东北师大出版社合作，编辑出版《青少年知识产权教育读本》8 万册，发放到各试点学校。

## **二、我市知识产权行业发展情况**

### **（一）本地优势**

**1. 本地高校及科研院所数量众多，创新研发潜力巨大。**长春市是全国重要的教育资源聚集地，同时也是重要的人才培养、输出基地，拥有 40 所高校及 3 所中科院直属研究院所，每年为全国输送近 20 万应届毕业生，覆盖近 180 个学科，每年技术成果 3000 余个。能完美的契合创新发展的人才和技术需求，并具有巨大的创新潜力和发展空间。

**2. 地处东北地区地理中心，发挥带动示范作用。**吉林省北接黑龙江省，南邻辽宁省，处于东北地理中心位置，同时也是东北知识产权发展的重要基点。我省是自建国初期就开始投入建设的东北老工业基地，也是东北的重点工业发展地区，每年国家对吉林企业的技术研发工作都给予了大量的资金技术支持，而长春作为吉林省省会更应发挥出其在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上的带动示范作用。

### **（二）存在问题**

**1. 知识产权运营模式不明确，知识产权转化率低。**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工作一直是全国知识产权工作的最高理想与目标。我市运营和转化平台缺少专业的知识产权运营团队，无法做到有效的技术分析及对接服务，对供需双方进行资源

整合也不够，知识产权转化率非常低，无法有效落实知识产权转化工作，浪费了大量优质资源。

**2. 本地机构服务松散未形成产业聚集，且知识产权服务需求量巨大。**长春市拥有数万家企业，近两年申请专利20000余件，在副省级城市专利申请量排名落后。每年专利申请中本地服务机构完成件数少，占比不足30%，其他业务均由外地机构以跨区的方式完成。原因是本地服务机构的服务门类较少，且机构之间未形成良好的沟通与合作，无法提供知识产权行业全链条服务。

**3. 行业不够规范，市场竞争无序，民众信任度低。**近两年我市出现大量外来的套牌机构甚至无经营许可的代理机构，由于机构数量众多、成立时间较短，故尚未形成统一而规范的市场运营模式。而普通民众对知识产权行业信息了解又较少，致使大量机构出现了漫天要价，或以降低服务质量来压低经营成本及市场价格的恶性竞争现象。

**4. 本地机构服务内容过于基础，缺少高端服务。**随着科技的迅猛发展，企业的知识产权服务需求也不断地上升，而本地服务机构的主要服务仍局限于专利代理、商标代理等基础业务，缺少纠纷咨询、PCT申请、国际商标注册、质押融资评估等高端业务。服务需求方只能通过寻求外省机构，解决服务诉求。

**5、专业人才流失严重，本地机构培训指导不够全面精准。**截止到2018年底，全市专利代理机构、办事机构18家，知识产权服务从业人员500余人，目前无法满足本地区的知识产权服务需求。知识产权培训机构提供的知识产权服务也不全面，在读大学生、研究生、创业期的个人和企业得不到专业人员指导，面临知识产权问题困境时浑然不知，因而造成个人、中小企业咨询知识产权信息苦无门路，对外寻求解答可能受到诸如北京、上海等知识产权行业精英派冷遇或将

其拒之门外，要不就是以高额的知识产权咨询费为代价。

### **三、发展目标**

加快建设保护环境优良、运用效益显著、创造质量向好、服务体系完善、体制机制顺畅、创新文化浓厚的知识产权城市，全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服务能力明显增强，知识产权成为我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知识产权社会满意度不断提高。

### **四、重点任务**

1. 建立模式合理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立以解决技术需求为导向、专业团队为支撑、高校科研组织为依托、金融投资为出口、数据平台为展现形式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配备专业技术服务团队，整合产学研三方资源，形成无缝对接，充分发挥长春地区创新潜力优势，促进知识产权转化。建设中国（长春新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中心。着力打造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特色平台，以生物医药和汽车工程两大特色产业为支撑，以知识产权服务为枢纽，以创新人才为根本，以科技成果项目为载体，以金融资本为驱动，实现知识产权与创新资源、金融资本、产业发展有效融合，加速汇聚东北地区创新资源、知识产权和产业资本，推动东北地区创新资源转化为现实生产力。长春新区已投入 300 万元用于线下展厅建设，正在履行线上平台招投标手续。

2. 建立诚信可靠的知识产权产业服务综合体。通过整合地方优质资源，降低知识产权服务供需双方成本，使服务需求方在同等价格下能享受到最优质的本地服务；通过建立统一标准，规范服务市场，打造诚信可靠的知识产权服务市场；通过联合、引进外部优质机构，填补服务空白，形成知识产权一站式服务体系。2019 年成立的吉林省（净月）知识产权产业促进中心是以知识产权服务需求全覆盖为导向、省内外

顶尖机构为依托、高标准为准入条件的知识产权服务综合体，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系统性知识产权全聚合服务。目前中心已与 30 家服务机构达成战略协议，完成辅导高新技术企业 21 家、技术专利对接 221 项，商标辅导 60 项，促成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今年，将完成净月知识产权产业促进中心线上平台“服务导航”“供需中心”“领域专家”“培训中心”“区域看板”“政策一览”“咨询中心”七个模块的开发和使用。

3. 积极探索和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进一步深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快速维权工作，加快建立产业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切实完善产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谋划筹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如能成立，可以打通我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形成以严格保护引领创造、促进运用，创新管理、优化服务的产业发展新格局。一是专利申请授权周期大大减少，发明专利授权周期由原平均周期 22 个月缩短至 3-6 个月，实用新型授权周期由原 7-8 个月缩短至 1 个月，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周期缩短至 5-7 个工作日。二是极大缩短了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的周期，优化创新环境真正落到实处。假冒专利案件和外观设计侵权案件由原 1 个月缩短至 10 日内办结，发明和实用新型侵权案件由原 3 个月缩短至 1 个月内办结。经过前期的调研和准备，整体方案已上报市政府。

4. 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培训。一是邀请知识产权出版社服务部副主任、国家知识产权局高层次人才张华山博士，为我市企业及高校院所在线上开展题为《高价值专利培育概述》培训，通过理论讲解与案例分享，帮助我市各类创新主体认识高价值专利的特征要素，明晰高价值专利的界定方

式，了解高价值专利的培育路径，提升企业内生动力，推动我市知识产权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拟在疫情结束后邀请国家专业团队来长，就高价值专利的内涵、高价值专利培育目的意义、如何开展高价值培育等对我市创新主体进行系统培训4-5天。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们对长春市知识产权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联系人：李冰 15948770029 88500116

联系人：孙萍 联系电话：88500627

---

送：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